

<<学说汇纂（第12卷）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学说汇纂（第12卷）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62042556

10位ISBN编号：7562042551

出版时间：2012-5

出版时间：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

作者：（古罗马）优士丁尼 著，翟远见 译

页数：210

字数：16500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学说汇纂（第12卷）>>

内容概要

本书第一章的标题开头即是“关于物”二词（关于若通过诉讼对某确定物提出主张，人们相信会归还给我们的物，以及关于请求返还之诉）。该标题已经出现在之前的裁判官永久告示中，且这里所涉及的诉讼其历史相当悠久。当代法学家可能会为第十二卷的体系安排而感到费解，可能会为该卷内容的异质性而感到困惑。

<<学说汇纂（第12卷）>>

作者简介

作者：（古罗马）优士丁尼 译者：翟远见 校注：（意大利）纪蔚民

<<学说汇纂（第12卷）>>

书籍目录

- 第一章 关于若通过诉讼对某确定物提出主张，人们相信会归还给我们的物，以及关于请求返还之诉
- 第二章 关于自愿宣誓、必要宣誓及应法官要求宣誓
- 第三章 关于估价宣誓
- 第四章 关于目的不达的请求返还之诉
- 第五章 关于卑鄙或不正当原因引起的请求返还之诉
- 第六章 关于非债清偿请求返还之诉
- 第七章 关于无因所得之请求返还之诉

章节摘录

版权页： D.12, 1, 9, 8 阿里斯托写道，如果我以你的名义将我的钱币，就好像它们是你的一样，在你不在场和不知情的情况下，用于消费借贷，请求返还之诉由你取得。

尤里安也被问及同样的问题，他在其（《学说汇纂》）第10卷写道，阿里斯托的观点千真万确，并且，毫无疑问，如果我以你的名义、根据你的意愿，借出我的一笔金钱，该债权由你取得，因为每天都会发生（这样的事情），即在我们提供消费借贷之前，先向另一个人请求转借，使这个债权人以我们的名义给我们未来的债务人一笔现金。

D.12, 1, 9, 9 我在你处寄存了10（币），之后我允许你使用它们：涅尔瓦和普罗库勒认为，我可以向你提起请求返还之诉索回（这笔钱），就好像是借贷给你的一样，即使是在你使用它们之前。

确实，正如马尔切罗也认为的那样：占有开始于具有占有意思之时。

于是，风险就转由消费借贷的借用人承担，并且可以对此人提起请求返还之诉。

D.12, 1, 10 同一作者：《论告示》第2卷 如果从最初我将（一些可替代物）以寄存的名义交付于你之时开始，就允许你在你想用的时候使用它们，在这些物被使用之前，它们不构成借贷的对象，因为你是否会成为（消费借贷的）债务人还不确定。

D.12, 1, 11 pr. 同一作者：《论告示》第26卷 你向我请求借一笔钱给你，由于当时我手头上没有，所以给你了一只盘子或一块金子，这样你可以卖掉它们以使用其价金。

我认为，如果你将之出售，那么（我们之间）就缔结了一个金钱消费借贷契约。

如果你在售出之前丢失了盘子或金子，并且你自己没有任何过错，人们提出这样的问题，即物的遗失（所造成的损失）应由我承担还是由你承担。

在我看来，涅尔瓦所做的区分至为恰当，他认为，（要看）我是否曾将这只盘子或这块金子当做要出售的商品，（因为）这两种情形之间存在天壤之别；倘若我将它们当做要出售的商品，物的灭失应由我负担，就如同我将它们交给了另一个人，让他来出售一样；但是，如果我原本没有出售它们的意图，卖掉它们的原因只是为了使你能够使用（其价金），那么，物的灭失应由你承担，尤其是在我向你提供的是无息金钱借贷的情况下更应如此。

D.12, 1, 11, 1 普罗库勒正确地认为，如果我借给你了10（币），只要求你之后还我9（币），根据法律，你偿还的金钱不必超过9（币）。

但是，如果我借给你了10（币），目的是使你还给我11（币），普罗库勒认为不能提起请求返还之诉以主张超出10（币）的那一部分。

<<学说汇纂(第12卷)>>

编辑推荐

《学说汇纂(第12卷):请求返还之诉》是由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出版。

<<学说汇纂（第12卷）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